公主岭德联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公开询价函**

（请于2018年11月11 日前报价）

 公司：

我公司采购**项目冬季调试用生物质（木质类）。按满足附件要求进行编制报价方案，**报价方案根据以上要求自拟，承接方负责生物质供货等。

报价方案：（含资质文件、承诺书；报价清单（价格含16%增值税）：含合同货物（技术资料及技术服务）等费用，还包括合同货物的各种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若有）、货物包装费等全部费用。）**以密封纸质版（每页加盖公章）**报送至吉林省公主岭市公伊路四育种业东行200米德联电厂（填埋厂旁），接收人：王立娜 15886018818 。报价方案投报截止时间2018年11月11日17:00。**（若选择邮寄请用顺丰邮寄，其他快递暂无法送达）**

报价人须提供1000g的样品，分别用密封包装并用加盖公章的密封纸条（注明封口日期）密封。

**评比方式：满足并提供所有附件要求文件时，其中承接方在满足采购方技术要求的前提下报价，最终按采购项目最低价中标，按实际用货量结算。**

报价前报价方可自行组织场地踏勘，采购方配合，请各报价单位踏查前提前通知采购方。联系人：范先生 13031673185

2018年11月 7日

附件1报价函（格式）：

报价函

公主岭德联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1、根据你方 （项目名称） 询价文件，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研究上述询价文件及其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优质服务承担此次项目。

2、如果我们的报价方案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询价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履行合同。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文件，包括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询价文件及补充通知等相关招标要求无排他性、倾向性条款，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我公司承诺在本项目开标后，我们不会再对询价文件及补充通知向采购人等进行恶意质疑或投诉。

5、我们愿意提供采购人在询价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也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询价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全部是真实的、有效的，若有虚假，我们愿承担一切责任。

6、我们认为你们有权决定中标者，还认为你们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询价者。

7、我们愿意遵守询价公告及询价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8、我们承诺该项询价在开标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我们同意中标后若不履行询价文件的内容要求和各项承诺及义务的即被视为违约，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9、我们同意中标方若无法按约定条款履行义务等行为，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11、我们愿意按询价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安全保证金。

13、与本询价有关的通讯地址：

单 位： 联 系 人：

地 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报价方：（单位盖章）

 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报价人）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公主岭德联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

本公司愿就项目为 的进行报价。本公司所提交的报价文件中所有关于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报价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3承诺书(格式)

**承诺书**

致 公主岭德联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本单位系 项目报价申请人 ，我单位郑重承诺：本报价人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询价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而且未涉及重大诉讼。

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

 年 月 日

附件4：营业执照副本、法人代表身份证正反复印件和报价代表人身份证正反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5：具有独立订立合同和履行合同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生物质燃料生产、加工、销售商，承接人生物质库存说明及每日满足生产供货的承诺等证书（加盖公章）；

 附件6：报价人须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渠道查询的信用记录报告的网上打印件并加盖询价人公章，未提供上述信用记录或被列入失信执行人、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询价人，资格审查不予通过（询价人须在上述网站中注册方可查询，查询后请点击“下载信用报告”）；

附件7：**生物质技术要求及说明**

7.1、项目货物需求及用量

公主岭德联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的生物质（木质类）采购，生物质材质指标：收到基低位热值>3100cal/g；密度>1.1t/立方米；收到基灰分<15%；收到基水分≦20%；外形尺寸：3cm>颗粒度长度<40cm，；3cm>宽度<40cm；若为圆柱型，半径低于20cm。调试期计划需求量2700吨。其中，地磅规格:宽3.4米，长14米，额定量程60吨。

7.2供货要求

1.交货时间、数量：所送货物时间、数量以采购单位联系人通知为准。

2.交货形式：供应商在接到单位联系人的供货通知后24小时内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

3.交货周期：供货间隔时间及每批供应量由单位联系人按实际使用量提前通知供应商，如遇特殊情况，单位联系人提前24小时通知供应商。

4.每批货物的运输车辆须符合项目地磅的称重条件，货物送达后在项目进行称重，重量与送货单相符方收货。如果运输车辆不符合项目称重条件无法称重或称重结果与送货单不符，项目有权拒收。

5.每批货物须经实验室抽检，初检合格后方收货，初检不合格有权退货或要求换货，超过技术要求的货物按调整计费进行结算，详见合同约定。

6.履约保证金为5万元（伍万元整），供货方生物质供应不符合要求，采购方有权从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相关赔偿金、违约金、费用等，造成停炉的，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无以上情况合同到期后7个工作日内安全保证金返还至供货方账户。

7.收货地址：公主岭环岭街道红旗村公主岭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仓内（卸入垃圾仓）。

**每批货物的运输车辆须符合项目地磅的称重条件，货物送达后在项目进行称重，按称重数据录入收货单，按收货单结算。如果运输车辆不符合项目称重条件无法称重或生物质物料表观明显与品质要求不符，采购方有权拒收，在接到拒收通知后车辆1小时内到退出厂区外，确保不影响厂区运输道路通行，否则按采购方相关制度予以处罚。**

**每批货物须经实验室抽检，初检合格后方收货，初检不合格不予收货。每批货物须按采购人规定的验收程序检验，合格后方可收货。**

附件8．合同条款（格式）

**生物质（木质类）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买方（需方）：

卖方（供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 年 月 日公司生物质（木质类）采购项目的公开询价结果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货物及服务：**

1.1卖方向买方提供以下货物以及运输、装卸、检验、技术服务等相关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送货地址 | 冬季调试估算量 | 单位 | 单价 | 备注 |
| 生物质（木质类） | 公主岭环岭街道红旗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仓内（卸入仓内） | 2700 | 吨 |  |  |

1.2卖方按其报价文件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必须满足询价文件的各项要求以及卖方提供的报价文件中的所有承诺。

1.3卖方提供的运输、装卸、检验、技术服务、质保期等服务不得低于询价文件的要求及报价文件承诺的标准。

2.3合同价格为：买方指定地点交货价，包括：货物价、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运输费、装卸费、检验费、技术服务费及采购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一切税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该价格不受市场任何因素影响。

3.货物质量要求及卖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3.1卖方提供的货品必须达到或优于询价文件技术需求中各项指标参数。

3.2卖方认可买方化验室取样和化验数据的权威性，双方在其每次样本化验单上签字确认存档，作为每批货物的验收依据。一个付款周期内样品各项技术指标均值均不得低于询价文件技术要求，并且每一车货物的样品水分≯40%。

3.3卖方提供的货物严禁掺配其他杂质。如果运输车辆不符合项目称重条件无法称重或生物质物料表观明显与品质要求不符，买方有权拒收，卖方应在接到拒收通知后车辆1小时内到退出厂区外，确保不影响厂区内外运输道路通行，否则买方有权派人清退卖方车辆，视情节卖方向买方支付最低5000，最高2万元的违约金。同时在24小时提供合格货物，若不能满足，均按不能交货处理。

**4.包装及运输：**

4.1包装物材料及包装方式、运输车辆必须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性要求，否则可能导致的延误和风险由卖方承担责任。

**5.交货及验收：**

5.1交货地点：公主岭环岭街道红旗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仓内（卸入垃圾仓）。

5.2交货时间、数量：每批货物交货时间、数量以买方通知为准。

5.3交货形式：卖方在接到买方的供货通知后24小时内将当批货物送至买方指定地点。

5.4交货周期：供货间隔时间及每批供货量由买方按实际使用量提前通知卖方，如有特殊情况，买方提前3天通知卖方。

5.5每批货物须经买方抽样检验，初检合格后方可收货，初检不合格者作退货并警告处理，虽经初检合格，若买方在后续使用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仍有权要求卖方予以更换、退款、赔偿及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5.6 生物质燃料技术指标需求说明

具体技术指标包括：

|  |  |
| --- | --- |
| 项目 | 指标 |
| 生物质木质材质 | 收到基低位热值>3100cal/g；密度>1.1t/立方米；收到基灰分<15%；收到基水分≦20%；外形尺寸：3cm>颗粒度长度<40cm，；3cm>宽度<40cm；若为圆柱型，半径低于20cm。 |

**6.履约担保：**

6.1**合同签订后10日内，卖方提供履约保证金5万元。**

6.2卖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买权有权从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相关赔偿金、违约金、费用等，造成停炉的，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6.3保证金发生扣款的，买方应当通知卖方，且卖方应当在收到通知后的10日内补足保证金至5万元。逾期买方可提前解除合同且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回。

6.4卖方在本合同依法履行完毕后，应按询价文件的规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回手续。

**7.结算及付款方式：**

7.1 合同卖方即采购项目的中标人，结算价格为中标人报价后的最终谈判确认价格。

7.2在收到卖方货物并验收合格后，每月末凭买方接收单（含称重数据）确认数据为依据，同时卖方开具等额发票交甲方后，10天内按实结算**（因买方生产计划、设备或其它原因用量增加（减少），中标单价不作调整）**。

**8.违约责任：**

8.1卖方未能准时交付货物，则向买方支付该批货物总额5%的违约金。

8.2卖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买方有权拒收，卖方在本合同第5条规定之外，另向买方支付该批货物总额5%的违约金。

8.3买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买方向卖方偿付该批货物总额5%的违约金。

8.4因卖方不能按期交货，买方有权购买其他产品替代该批货物，由此产生的差价损失及买方因此发生的磋商等费用由卖方向买方赔偿。

8.5卖方未按时交货或质量不符合规定情况每月超过三次（含三次）或造成锅炉停炉，买方可提前解除本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及要求卖方偿付因此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9.不可抗力：**

9.1由于不可抗力因素（指火灾、地震、洪水、战争等）使卖方不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交货时，卖方必须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以书面形式向买方提供有关政府机关所出具的不可抗力因素证明。

9.2在不可抗力发生时，卖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买方。除非买方书面另有要求，卖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合理的方案履行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它事项。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履约，并在30天内不能恢复履约，则任何一方可提出终止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合同终止以前的款项结算。

**10.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可向买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11.合同构成：**

11.1下述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应一并阅读和理解。

中标通知书；

询价文件及附件；

报价文件、谈判文件及附件；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的补充协议。

11.2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者为准。

**12.合同数量：**

13.1本合同一式四份，买卖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中未尽事宜，买卖双方应友好协商，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4.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签章后生效，有效期为 2018年 11 月 日 至 2019 年 月 日。

买方： 卖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附件9、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报价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生产项目 | 品目名称 | 规格型号 | 计划需求量（吨） | 单价（元/吨） | 备注 |
| 公主岭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 生物质（木质类） | 详见技术要求 | 2700 |  | 注：报价中含16%增值税、固定单价合同； |
| 合计： 元（小写） 元（大写） |
| 质量要求 | 响应询价文件要求 |
| 付款方式 | 响应询价文件及合同要求 |
| 服务周期 | 响应询价文件要求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10、招标人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